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Maanshan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00323)

海外監管公告

關於子公司環境保護問題的持續公告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 13.10B 條而作出。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已於 2013 年 12 月 24 日作出了《關於子公司收到環境保護行政處罰事先聽證告知書的公告》，今就相關事項作出持續公告。

本公司今天得知，子公司馬鋼（合肥）鋼鐵有限責任公司（「合肥公司」）於 2013 年 12 月 24 日已向合肥市環境保護局提交了《關於行政處罰的陳述意見》，表示合肥公司已決定投資新建轉爐三次除塵項目，投資估算人民幣 2,209 萬元，實現對重點污染源轉爐外溢煙塵的捕集；同時聘請環保機構專家再次對合肥公司的環保設施進行評估，進一步查找漏洞，研究徹底治理方案。

目前合肥公司沒有停產。

由於合肥公司鋼鐵產品產量佔本公司總產量、營業收入佔本公司合併報表收入均不到 10%，因此該公司對本公司生產經營影響不大。

如果後續發生須予披露的情況，本公司將及時公告。

特此公告。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2013年12月25日

中國安徽省馬鞍山市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丁毅、錢海帆、任天寶

非執行董事：蘇世懷

獨立非執行董事：秦同洲、楊亞達、劉芳端